

論壇版是一個公開的評論園地，歡迎社會各界人士與專家學者來稿。本版文章不代表本報立場。為增公信力，文章宜署真實姓名及身份。刊出敬奉薄酬。來稿可用下列方法：郵寄：香港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文匯報論壇版》 傳真：28731007 電郵：opinion@wenweipo.com

# 提名委員會方案的制定與落實

梁美芬 華人學術網絡成員、香港城市大學法學院副教授

政府諮詢文件面世，為政改討論正式拉開序幕。諮詢文件臚列了相關憲制條文，以及《基本法》權威意見，給未來社會討論定下方向。當下，社會應在憲制框架內聚焦討論提名委員會的制定，盡早凝聚共識。

## 普選須過三關

依據《基本法》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決定的憲制基礎，行政長官普選程序，主要分三個層次：  
一、由各界代表提名(提名委員會成員均屬各界的代表，以達至均衡參與及廣泛代表性)  
二、由全民普選。  
三、中央任命權(中央的任命是有實質任命的權力，屬「一國兩制」中一國的部分)  
在這三個層次當中，第一、第二均屬兩制的範圍，但中央任命權則屬一國的範疇。  
《基本法》附件一規定，在政改方案有關行政長官的部分，若要修改，除了2/3立法會議員及特首同意之外，亦必須獲得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換言之，就行政長官如何產生的問題上，中央有批准方案的權力，亦有任命行政長官的權力。倒過來說，即中央對任何有關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的方案及對候任行政長

官的任命均享有否決權。

## 如何擴大選民基礎

若香港想盡快推行政長官的普選，任何方案都過三關。香港必須正視中央有權參與決定任何一個政改方案的權力。在考慮有關利益時，既要避免只講兩制，又要避免只講一國。只有回到憲制基礎，才有機會在一定時間內作出有效討論。不然，在關鍵的諮詢期，各方仍然處於無限想像，天馬行空的方案最終只會徒勞無功。  
不論是《基本法》第45條還是2007年全國人大通過的決定都清楚要求，循參照選舉委員會四大界別的方法，產生提名委員會。這是為提名委員會定框架，但有框架並不一定就是壞事，始終這是我們的憲制所要求的主體。因為任何架空了作為主體的提名委員會的方案，都難以符合《基本法》。大家越早講清楚，越有利於聚焦談政改。

根據香港的政治現實及循序漸進的原則，在兩者的選擇下，我們認為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可進一步增加，例如增加至1600人，並以現有的選舉委員會產生方法作為參考，保持原有四大組別，至於原有界別的選民基礎如何擴大，可交由各界自行討論。如此一來，我們不但能維持社會各界均衡參與的原則，亦能盡量爭取現有界別人士支持，政改進程定必更順利，以在立法會爭取三分之二的議員通過。

當然，每個組別可根據其界別於2017年再進一步擴大選民基礎。當下，社會討論中不乏開放界別人士投票權的建議，公眾不妨仔細考慮。在新增的提名委員會的名額中，撥出部分名額，例如10%，由分區選民選出，又或增加一些可以涵蓋更多選民的界別，如設一綜合界別、婦女界、長者、失業人士及青年界等，令各界人士都有機會選舉他們的提名委員。這些新增界別的數量可在原有的四大界別基礎上增加，以符合2007年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可參照」原則。

## 找共識是唯一出路

在整個設計中，提名委員會的角色是要確保其廣泛代表性，以達至各界的均衡參與。因此，第45條並沒

有用「普選產生」提名委員會的字眼。但經提名後的特首選舉，則可以「普選產生」。

上述新增的界別可更有廣大的選民基礎，而又需要直接取締一些仍未準備好大幅擴大選民基礎的界別，既維護現時制度的四大界別代表性，又進一步從新增界別中提升提名委員會的廣泛代表性，也符合循序漸進原則，亦一定程度上吸納了直選部分選舉提名委員加入提名委員會的元素。有關建議的細節有待公眾進一步磋商。這個方向希望各界開放考慮。

這個邁向行政長官普選的方案，既考慮了基本法的規定，亦考慮了循序漸進及各方政治現實。筆者相信，只要前述的第一道門順利打開，第二道門能夠打開的機會是指日可待的。與其徘徊歧路，在沒有憲制基礎的方案上虛耗光陰，我們倒不如集中討論，努力在憲制框架內凝聚共識，以落實2017年可以普選特首的理想。

■梁美芬



## 毛澤東關於解決台灣問題的貢獻

楊親華

解決台灣問題是毛澤東畢生未竟事業。為完成這一歷史使命，實現祖國完全統一，毛澤東殫精竭慮，做了大量工作，作出歷史性貢獻。

### 一、提出解決台灣問題將成為中國長期戰略任務

1949年初，經過遼瀋、平津、淮海三大戰役決戰，國民黨失敗已成定局。人民解放戰爭的勝利，處於危局的蔣介石統治集團，開始考慮在全國失敗後的退路。1949年1月蔣介石下野前後，最後確定將國民黨的落腳點放在台灣，並開始了「放棄大陸，經營台灣」的計劃。

毛澤東是中共高層最早察覺蔣介石這一動向並進行深入思考的領導人。1949年2月1日毛澤東在會見蘇共中央政治局委員米高揚時，首次談及台灣問題。他說，目前，還有一半的領土尚未解放。大陸的事情比較好辦，把軍隊開去就行了。海島上的事情就比較複雜，須要採取另一種較靈活的方式去解決。台灣是中國的領土這是無可爭辯的。現在估計國民黨的殘餘全要撤到那裡去，以後同我們隔海相望，不相往來。那裡還有一個美國問題。台灣實際上就在美帝國主義的保護下。台灣問題更複雜，解決它更需要時間。毛澤東此番談話，明確提出台灣問題的複雜性，指出了台灣問題中的美國因素，並開始思考要把解決台灣問題同大陸上採取的軍事行動分開來處理的方式。

1949年3月15日新華社發表《中國人民一定要解放台灣》的時評，首次明確提出武力解決台灣問題的方針。文章指出，「以蔣介石為首的國民黨反動派夢想托庇於美帝國主義的軍事保護下，把台灣作為最後掙扎的根據地」。「中國人民(包括台灣人民)將絕對不能容忍美帝國主義對台灣或任何其他中國領土上的非法侵犯，亦絕對不能容忍國民黨反動派把台灣作為最後掙扎的根據地。中國人民解放鬥爭的任務就是解放全中國，直到解放台灣、海南島和最後一寸土地為止」。同年12月31日，中共中央發表《告前線戰士和全國同胞書》明確提出：「解放台灣，完成統一中國的事業是中國人民解放軍和中國人民在1950年的光榮戰鬥任務。」為此，毛澤東和中共中央作了精心準備。1950年成立前線指揮部，由粟裕任總指揮。為了培養台灣幹部，把參加過「2·28」事件後退到大陸的幹部和解放軍中的台籍士兵集中在台灣幹部訓練團學習，對台工作關係集中在指揮部，並制定了具體攻台計劃。後來由於朝鮮戰爭爆發，中央軍委和毛澤東決定出兵朝鮮，作戰任務也由「解放台灣，統一祖國」轉變為「抗美援朝，保家衛國」，解放台灣的戰役因此被擱置。

### 二、確立一個中國原則及其基本內涵

一個中國原則是中國對台政策的基石，關乎台灣的法律地位歸屬。毛澤東在領導中國人民捍衛中國主權和領土完整的正義鬥爭中，首先是同美國所謂「台灣地位未定」、「劃畝而治」等炮製「兩個中國」圖謀的正義鬥爭中形成了一個中國原則，並確立一個中國基本內涵。

1949年10月1日，毛澤東在天安門城樓向世界各國宣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成立，取代國民政府反動統治，成為代表全國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明確宣佈「中華民國」已經喪失代表中國的合法性。新中國成立之初，美國在台灣主權歸屬中國問題上的立場是明確的。1949年12月23日，美國務院《關於台灣的宣傳指示》表示，「台灣在政治上、地理上和戰略上都是中國的一部分，從歷史上看，它是中國的」。1950年1月5日，美國國務卿艾奇遜在一項聲明中再次表示：「當台灣被作為中國的一個省的時候，沒有任何人曾對此提出過法律上的疑難」。

然而，1950年6月朝鮮戰爭爆發後，美國出於冷戰需要，立即調整其對台政策。6月27日美國總統杜魯門聲明正式提出：「台灣未來地位的決定必須等待太平洋安全的恢復，對日和約的簽訂或經由聯合國的考慮」。隨後，美國政府把侵佔台灣作為一項長期政策確定下來，企圖將台灣問題國際化，使台灣脫離中國。

針對美國侵佔台灣，炮製「台灣地位未定論」，毛澤東進行了堅決鬥爭。6月28日，毛澤東在中央人民政府第八次會議上指出，「杜魯門在今年一月五日還聲明說美國不干涉台灣，現在看他那是假的，撕毀了美國關於不干涉中國內政的一切國際協議。」同日，周恩來發表聲明，代表中國政府宣佈，「杜魯門二十七日的聲明和美國海軍的行動，乃是對於中國領土的武裝侵略，對於聯合國憲章的徹底破壞」，「不管美國帝國主義者採取任何行動，台灣屬於中國的事實，永遠不能改變。」10月23日，中國政府任命伍修權為大使銜特別代表出席聯合國安理會，伍在安理會上嚴正指出：「台灣是中國領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台灣的地位早就決定了，台灣只有一個問題，就是美國政府武裝侵略我國領土台灣的問題。」這是新中國首次在國際舞台上全面充分表達中國政府關於台灣問題的一個中國原則。

朝鮮停戰後，美國進一步加強同台灣的軍事關係，並企圖與台締結防禦條約。這引起毛澤東高度警惕。在1954年7月7日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毛澤東指出：「現在美國同我們關係中的一個重要問題就是台灣問題，這個問題是個長時間問題。我們要破壞美國跟台灣訂條約的可能。」

1958年5月後，台灣當局以中東地區局勢緊張為由，對大陸沿海地區進行武裝挑釁，美國也命令第七艦隊進入戰備狀態。台灣海峽局勢頓時緊張起來。毛澤東決定抓住時機，以炮擊金門的方式把台灣問題提出來。10月6日，毛澤東以國防部長彭德懷名義發表《告台灣同胞書》，接着又起草了《再告台灣同胞書》、《三告台灣同胞書》等重要文告，系統地闡述了一個中國原則，強調「台灣是中國領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沒有兩個中國」，「我們都是中國人，中國人的事由中國人自己解決，不容許外國勢力干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唯一合法政府」這些主張構成了一個中國原則的基本涵義，核心是維護中國的主權和領土完整。(未完，明日待續。)

## 運用獨特優勢 主動參與改革

楊孫西

揚清激濁

新一屆中央領導人的講話，表達了對香港的極大關心和重視，亦對香港寄予殷切的厚望。社會各界應善於運用香港的獨特優勢，主動參與國家全面深化改革和擴大對外開放，使香港在激烈的競爭中繼續保持領先地位。

12月17日和12月18日，國家主席習近平、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分別會見了到北京述職的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梁振英，聽取了他對香港當前形勢和特區政府一年來工作情況的匯報。習近平主席指出，中共十八屆三中全會對全面深化改革作出了總體部署，這有利於擴大對港澳台的開放合作，內地和香港的交流合作將更加深入，香港將贏得更多發展機遇和更大發展空間。李克強總理表示，國家在深化改革開放的過程當中，會繼續借鑒香港的一些經驗和做法，「這對兩地都有利」。國家將進一步擴大內地對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開放合作，充分發揮香港在國家全面深化改革和進一步擴大對外開放中的獨特作用。

### 「一國兩制」增強國際競爭力

眾所周知，香港回歸祖國後，實施「一國兩制」，給予香港極大的發展空間，使香港在國際競爭中具有獨特優勢。香港位於亞洲中心，毗鄰東盟各國，是個高度國際化的商業樞紐，具備豐富的市場推廣經驗，資金資訊自由流通，匯聚世界各地的專才，配合完善的服務業系統、健全的法治制度、以及低稅率等多方面優勢，可謂中國內地企業尋求發展亞太區及海外業務的最佳起點。回歸祖國後，香港的金融中心地位更加鞏固，國際資金充裕，是內地企業上市集資的最佳平台。

這些中西交融的優勢，都是香港的無形資產。特別是，香港人善於適應各種環境，有著刻苦耐勞和拚搏的精神，市場觸覺敏銳，不僅熟悉內地市場，而且熟悉國際商務。當前，國際形勢正在發生深刻複雜變化，世界經濟溫和復甦，但不確定因素增加。香港經濟對外依存度高，易受外部經濟金融環境影響。同時，隨着全球化深入發展，香港還面臨來自其他經濟體的競爭。不過，香港自身所具備的獨特優勢，相信終會走出近年國際經濟低迷的陰影。

### 互相借鑒對兩地發展有利

不久前，中共十八屆三中全會對全面深化改革作出了總體部署，將發揮市場在資源配置中的決定性作用，香港為此贏得了更

大的發展空間。香港可在參與國家深化改革中增強競爭力，充分發揮香港高端服務業發達的優勢，積極配合內地經濟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幫助內地提升服務業水準；共同發展先進製造業和高新技術產業。誠然，香港作為發展較快的城市，有許多方面的經驗可供內地城市借鑒，包括環保、城市管理、醫療等。

在國家經濟迅速發展的進程中，作為國際金融、貿易、航運中心的香港，一直在地區和全球經濟活動中發揮積極的作用。為配合國家「走出去」政策，吸引並協助更多內地企業到香港投資開業，特區政府投資推廣署推出了一系列專為內地企業而設的服務，名為「投資香港一站通」。同時，推動內地與香港企業聯合「走出去」，充分發揮香港在金融、法律、會計及投資諮詢等服務方面的優勢，鼓勵兩地企業以聯合投資、聯合投標、聯合承攬專案等多種方式，共同開拓國際投資和基礎設施建設市場。

### 國家賦予多項優惠政策

國家「十二五」規劃末，通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基本實現內地與香港服務貿易自由化。過去數十年，香港經濟經歷了結構性轉型，現代化服務業全面發展，已成為香港經濟的主要命脈和增長動力，整體服務業佔本地生產總值達92%。2011年8月，時任國務院副總理的李克強訪問香港，宣佈了中央政府支持香港經濟社會發展的36條惠港措施，即香港媒體俗稱的「中央惠港36條」。該措施內容涵蓋金融、經貿、交通、旅遊、食物和能源供應、醫療服務和教育六方面，涉及從多邊、區域經濟到粵港合作，從人民幣離岸中心建設，以及在內地推出港股組合ETF(交易所交易基金)等，進一步提升對香港服務貿易業開放領域。

業內人士認為，中央惠港政策近年來在香港已取得一定成效，只要善於進一步運用這些惠港措施，把握國家深化改革機遇，香港經濟發展定能更上一層樓。日前，在北京市投資促進局、北京市石景山區人民政府、香港貿易發展局和首鋼總公司聯合主辦的「第十七屆京港洽談會」上，香港公司擬於2014年開發建設「香港CEPA北京產業園」，計劃總投資177億元，建設內容包括公寓、寫字樓、商城、酒店及花卉產業基地等組成的特大型綜合體。據介紹，北京石景山區的「香港CEPA北京產業園」，除了享受國家服務業綜合改革試點區的政策，還同時享受CEPA的優惠政策，將為香港的中小企業在京落戶創造條件。香港特區政府可以在融資便利、政策諮詢等方面，為香港中小企業和專業人士提供便利，協助內地和香港企業共同掌握CEPA帶來的商機。

徐庶

挑劍陣

戴耀廷在香港大學舉辦的「佔中」座談會，受到了美國刑事司法學系教授黃錦就的批評，指出「佔中」行動有如「恐怖活動」，將會嚴重影響香港公共秩序，認為「佔中」實際上是少數所謂「泛民」的人密謀要「推翻政權」。黃錦就又指出，近期多個民調數據顯示，大部分香港人都希望香港繁榮穩定，不希望社會秩序受衝擊，促「佔中」分子要聆聽整體社會的聲音。

### 「佔中」嚴重影響公共秩序

黃錦就的論點，擊中了戴耀廷的「佔中」運動的要害。戴耀廷無法招架，在法理上徹底輸了，只不過是以「佔中」仍然沒有發生」作為遁詞。他的法學常識，如此水皮，讓廣大學生和香港市民，看到了他好像牆頭上的蘆葦，「頭重腳輕根底淺」本來面目。

黃錦就教授的邏輯和論點，是非常清晰的。首先，黃錦就戴耀廷認識清楚「佔領中環」是代表少數人，還是代表香港多數人。黃錦就列出了香港的民意調查，反對「佔中」的民意佔大多數，支持「佔中」者僅僅是少數。戴耀廷沒有辦法推翻這個事實。

黃錦就在這個基礎上，質問戴耀廷有沒有和警方聯絡，確保不會傷害無辜的平民，戴

耀廷承認沒有聯絡過警方。黃錦就指出，既然戴耀廷難以確保「佔中」行動毫無差錯，質疑「佔中」發起人沒有應變計劃，認為「佔中」發展下去會有如「恐怖活動」，最後將損害本港經濟繁榮及社會穩定，甚至有「推翻政權」的可能。

什麼叫做「恐怖活動」？美國政府和網站，有非常明確的定義，就是：「恐怖主義一般是指有意製造恐慌的暴力行為，意在達成宗教、政治或意識形態上的目的而故意攻擊非戰鬥人員(平民)或將他們的安置置之不理，這類行動由非政府機構策動」；「一般來說，犯罪組織以相似的手段來勒索保護費或執行沉默守則並不被視為恐怖主義，不過如果由具有政治動機的組織來實施這些行動也有可能被視為恐怖主義。」「佔領中環」的運動，完全符合了關於美國政府和網站對於恐怖主義的定義。

「佔領中環」其實是反映某些一些人的意識形態，他們主張反對香港的基本法，反對中國的社會主義制度，反對「一國兩制」，他們主張獨立於中國之外。但是，這種政治主張和意識形態在香港並不佔主流地位，他們處在少數的位置，於是他們企圖傷害無辜香港老百姓，要破壞非軍事性質的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作用，要達到脅和勒索中央政府的目標。同時，通過癱瘓香港經濟，企圖爭

取國際傳媒注意，宣傳他們的主張，並且企圖使他們的長期政治目標在外國力量的支持下得到實現。

### 「佔中」符合恐怖主義定義

戴耀廷一再宣稱要進行「核爆炸」，造成香港巨大的經濟損失，作為與中央政府討價還價的籌碼。戴耀廷一再宣稱「香港人爭取民主流血太少」，明顯地將香港市民放在流血的恐怖中。「佔領中環」的搞手，在有動亂的地方，就進行取經，學習癱瘓政府、癱瘓經濟以及擲汽油彈和暴力對抗的方法，擺出一副玉石俱焚的姿態。直到現在為止，戴耀廷沒有能夠保證，參加「佔中」的人，如果做出出軌的行為，使用了暴力，傷害了香港的經濟和平民百姓的利益，他們有什麼措施制止，他們是否譴責這些行為，他們是否和警方進行聯絡按照香港法律處置暴力者。

恐怖主義的特徵：1、傷害無辜的平民；2、以民用的經濟運作和建築物作為攻擊目標，造成廣泛傷害；3、通過製造嚴重的傷害的事件，引起國際注意。「佔領中環」完全都有這些特徵。黃錦就教授按照美國的刑事標準，判別出戴耀廷所搞「佔中」，完全符合恐怖主義的界定。照妖鏡一出，任何妖魔鬼怪都現出原形。